

內政部役政署 函

106-037

機關地址：54071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路21號

聯絡人：林恩敏

電話：049-2394396

傳真：049-2394428

電子信箱：c016@mail.nca.gov.tw

43341

臺中市沙鹿區福田南街20號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測繪業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0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役署甄字第10650026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本署訂於106年5月26日及同年6月1日辦理2場次「106年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制度宣導說明會」（如附件），敬邀貴單位蒞臨參與，並請周知所屬單位、會員及各大專院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制度係運用兵役制度延攬人才至政府機關、研究機構、大專校院及民間產業機構從事科技或產業研究發展、技術性工作，期有效運用役男研發及技術專長，以滿足產業人才需求，提昇國家整體競爭優勢，達成產業、役男與政府三贏局面。
- 二、為使各界瞭解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制度及相關作業規劃，敬邀各單位自106年4月1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起於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資訊管理系統（<https://rdss.nca.gov.tw/>）之「線上活動報名系統」報名參加旨揭說明會。

正本：經濟部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技術處、經濟部商業司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、經濟部投資業務處、科技部、教育部、勞動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等公(協)會

副本：本署甄選組、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專案辦公室

署長 林國演

擬辦

呈閱後上調公告

認 3/10

測繪業商業技術性工作，請會員踴躍報名參加。

高 3/10

106 年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制度宣導說明會

一、目的：本次說明會乃針對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制度之整體運作機制規劃，作一全盤性的制度法規、各項申請及管考作業概念說明，並從提出員額申請應具備資格、參與制度並成為用人單位之權利義務、制度管理考核與獎懲作業方式等面向作詳細說明，以達成宣導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制度推動實施內涵之目的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有意瞭解研發或產業訓儲替代役制度，並據以評估是否參與本制度，以爭取穩定且質優研發人力或產業技術人才之新單位／公司人資部門業務承辦人或部門主管。
- (二) 為本制度現有用人單位之新任業務承辦人。

【其他補充說明】

1. 本次說明會適合從未參與或不瞭解本制度之單位／公司代表參加，各單位／公司限 1 人報名。
2. 若為制度現有用人單位代表，過去曾經參加過本項制度說明會者，可不必參加（新任業務承辦人除外）。若遇有報名踴躍致無法容納前項（從未參與或不瞭解本制度者）之情形，主辦單位將保留取消現有用人單位代表報名本活動之權利。
3. 欲瞭解「107 年度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」之辦法及細節，敬請踴躍報名參加 7 月份舉辦之「員額申請暨審查作業說明會」。（※相關說明會訊息，屆時請逕至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服務網站查詢）
4. 經核配 107 年度員額之新用人單位業務承辦人，欲瞭解本制度管考獎懲作業之各項規定，敬請踴躍報名參加 11 月份舉辦之「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制度管考獎懲及轉調作業說明會」。（※相關說明會訊息，屆時請逕至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服務網站查詢）

三、說明會時間、地點

- (一) 第 1 場次：106 年 5 月 26 日(星期五)下午 2:30~4:30 (下午 2:00 開始報到)
新北市立圖書館(總館)3 樓演講廳(新北市板橋區貴興路 139 號)
- (二) 第 2 場次：106 年 6 月 1 日(星期四)下午 2:30~4:30 (下午 2:00 開始報到)
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亞洲會議室(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 7 號 6 樓，板橋火車站大樓北 2A)

四、主辦單位：內政部役政署

五、承辦單位：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專案辦公室

六、議程：(2 hrs)

報到 (30min)	14:00~14:30
主席致詞 (5min)	14:30~14:35
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制度簡報 (30min)	14:35~15:05
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制度整體運作簡報 (50min)	15:05~15:55
意見交換 (30min)	15:55~16:25
結論 (5min)	16:25~16:30
散會	

註：106 年 4 月 17 日(星期一)起於研發及產業訓儲替代役資訊管理系統(<https://rdss.nca.gov.tw/>)線上活動報名說明會。